

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文件

赣土建会〔2026〕47号

十届五次理事长联席办公会议纪要

各有关单位：

2026年9月20日，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十届五次理事长联席办公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学会理事长许秋华主持会议，学会领导班子及秘书处工作人员共17人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共有三项议程：传达省科协专题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审议关于修订《学会专业（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题；审议关于接受江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协会大额捐赠事宜。会议纪要如下：

一、传达省科协专题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会议传达了省科协关于各级各类行业商（协）会社会组织乱象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及专题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会议要求，秘书处要严格按照省科协工作部署将学会存在的问题逐一整改销号。

二、审议关于修订《学会专业（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题。会议听取了秘书处关于修订《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专业（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有关情况的汇报。汇报指出，现行《条例》自施行以来对规范各专业（工作）委员会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社会组织管理政策调整和学会事业发展，部分条款已不能完全适应工作需要，亟需进行系统修订。

会议对修订草案及修订说明进行了认真审议。修订重点包括：一是增加《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管理办法》等修订依据；二是将原“秘书长、副秘书长”调整为“常务副主任委员、常务副主任委员助理”，理顺与学会秘书处的层级关系；三是新增主任委员任职条件、产生程序及考核退出机制；四是新增党建联络员制度，明确每个专业（工作）委员会推荐1名中共党员担任党建联络员，由学会党支部研究同意，确保党的工作在二级组织全覆盖；五是新增委员会撤销的七种情形和主任委员撤换规定；六是完善活动管理、经费管理和责任追究等相关条款。

经审议，会议同意《条例（修订草案）》。会议认为，修订草案坚持了党建引领原则，优化了组织架构，健全了考核退出机制，规范了活动与财务管理，总体框架合理、内容较为成熟。会议要求秘书处根据理事长联席办公会议审议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学会常务理事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接受江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协会大额捐赠的议题。会议听取了许秋华同志关于接受江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协会大额捐赠有关情况的汇报，对捐赠背景、捐赠金额、捐赠用途及接受捐赠的相关程序进行了审议。

会议认为，接受社会捐赠是学会拓宽经费来源、增强服务能力的重要途径。江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协会的捐赠体现了对学会工作的支持，有利于促进学会学术交流和专业服务工作的开展。

会议同意接受该笔捐赠，请秘书处提交该议案至常务理事会审议决定。

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6年9月21日